

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局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利用内资和投资促进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规章。负责统筹、指导、协调和督促全区外资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负责组织研究产业发展趋势和招商投资促进政策；组织拟订全区招商引资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招商投资促进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宣传全区招商投资环境，推介全区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大招商项目；负责对外经济交流与合作；负责统筹协调区域经济合作中的重大招商项目。负责构建招商引资工作网络体系，负责对接市招商投资促进考核工作，统筹督促各部门（单位）完成市和区招商投资促进考核指标任务；协调指导招商引资信息化建设。负责起草制定全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综合评价体系和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督查督办重大招商项目实施情况，协调解决招商重大问题。协助承担市招商投资促进考核工作。协助承办全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考核指标任务分解、汇总分析、跟踪管理、年度考核等工作。

2、负责招商投资项目落地及建设投产全过程跟踪服务，梳理汇总招商项目落地建设投产问题，协同有关职责部门及时协调解决相关问题。负责建立、维护、管理全区招商引资

信息平台，发布招商引资信息和政策。负责招商项目库的建设，收集、整理客商基本情况和投资动向，负责建立投资企业、客商和綦江籍在外人士信息库，收集、整理和更新投资信息，加强沟通联络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局由三个内设科室组成，分别是：综合效能科、招商合作科、投资促进科；行政编制共9名，现有7名。设书记1名，局长1名，副局长2名，内设机构科级职数3名。行政单位设下属事业单位1个(即: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服务中心)，编制7名，现有7人。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决算编制的预算单位为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局（本级）和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服务中心。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年度收入总计637.36万元，支出总计637.36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90.84万元、下降31.3%，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主要是未兑付上年度考核经费及疫情原因外出招商推介活动减少。

2.收入情况。2021年度收入合计635.8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49.86万元，下降28.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主要是未兑付上年度考核经费及疫情原因外

出招商推介活动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5.87 万元，占 1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49 万元。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37.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1.22 万元，下降 28.3%，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主要是未兑付上年度考核经费及疫情原因外出招商推介活动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304.77 万元，占 47.8%；项目支出 332.59 万元，占 52.2%。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9.6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是历年安排的单位筹建资金，项目结束今年予以收回，导致无结转资金。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37.3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90.84 万元，下降 31.3%。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主要是未兑付上年度考核经费及疫情原因外出招商推介活动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5.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9.86 万元，下降 28.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主要是未兑付上年度考核经费及疫情原因外出招商推介活动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58.37 万元，下降 28.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

中主要是未兑付上年度考核经费及疫情原因外出招商推介活动减少。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9**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7.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1.22** 万元，下降 **28.3%**。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主要是未兑付上年度考核经费及疫情原因外出招商推介活动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96.49** 万元，下降 **31.7%**。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主要是未兑付上年度考核经费及疫情原因外出招商推介活动减少。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9.6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是历年安排的单位筹建资金，项目结束今年予以收回，导致无结转资金。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1.35** 万元，占 **91.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89.43** 万元，下降 **33.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主要是未兑付上年度考核经费及疫情原因外出招商推介活动减少。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5.37** 万元，占 **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6.72** 万元，下降 **20.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导致。

(3) 卫生健康支出 **14.19** 万元，占 **2.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75**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导致。

(4) 住房保障支出 16.44 万元，占 2.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40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人员调整导致。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4.7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35.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60 万元，增长 10.6%，主要原因是年中存在人员及工资、津贴等调整；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及社会保障费用。公用经费 69.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67 万元，增长 31.6%，主要原因是增加聘用人员劳务费等。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等。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54.22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1.28 万元，下降 17.2%，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来访企业减少导致。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2.57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来访企业减少，同时接待标准降低导致。

(二) “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主要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与年初预算和上年支出比较均无变化。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主要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与年初预算和上年支出比较均无变化。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3.4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公务车运行、维修保养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03 万元，下降 0.9%，主要原因是严控执行公车管理制度。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98 万元，下降 36.3%，主要原因是严控公车管理，由于疫情原因，车辆外出频率减少，导致维修，燃油费下降。

公务接待费 50.7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区外企业来碁考察，全区性的招商引资活动及推介活动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1.25 万元，下降 18.1%，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来访企业减少导致。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60 万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来访企业减少导致，同时严控接待标准。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 辆；国内公务接待 260 批次 2,55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199.02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3.47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34.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3** 万元，增长 **74.1%**，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区内开展高规格的招商引资宣传活动导致，如每季度举行的“三集中”活动等。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2** 万元，下降 **61.1%**，主要原因是外出参加培训活动减少。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21**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及其他交通费用。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30** 万元，增长 **32.4%**，主要原因是劳务费及其他交通费用增加，其中本年度加大区内招商引资企业的指导和引导，导致交通费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主要是用于招商引资。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5**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家具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开展了 **1** 个项目绩效自评，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430**

万元；以委托第三方形式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资金**43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2021**年招商引资专项经费围绕年初确定的绩效任务，基本达到使用符合预算目标要求，确保綦江经济发展的趋势，社会效益比较显著，群众满意度较好。

（二）绩效自评结果

綦江区**2021**年招商引资项目绩效目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全年实现招商引资协议资金**380**亿元，项目到位资金**70**亿元，实际利用外资**45**亿元。

1.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表。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填报部门（公章）：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局

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	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局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934		637		68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全年绩效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1、保障机关正常运转；2、完成全区招商引资牵头抓总工作；3、开展招商引资对外宣传推介工作；4、办好重要招商引资展会工作；5、做好招商引资考核工作；6、做好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服务工作，推进营商环境改善。				完成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1-12月完成值	完成程度(%)
	保障在职数量	≥	9	个	9	100
	三公经费支出增长率	≤	-1	%	-1	100
	完成招商引资推介任务	≥	5	次	5	100
	办好各级重要招商展会	≥	17	次	15	88

完善招商考核工作	≥	10	类	优	100
牵头全区招商引资工作活动	≥	100	次	405	100
企业满意度	≥	90	%	9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100	%	100	100

2021 年度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自评总分 (分)	95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执行率得分 (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0	216	50	5
	其中: 中央补助				/
	市级补助				/
	区级资金	430	216	50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p>在区外经济发达城市开展8场以上招商推介会；开展好区内“三集中”、市智博会等招商引资活动；更新宣传片，印制新版宣传手册及项目资料；牵头做好外出考察、来碁考察企业、客商、协会、商会等会务、差旅、接待工作；牵头完善2020年招商引资考核及兑付奖励经费。</p>		<p>全年开展好区内“三集中”、市智博会等招商引资活动；更新宣传片，印制新版宣传手册及项目资料；牵头做好外出考察、来碁考察企业、客商、协会、商会等会务、差旅、接待工作；全年完成全区签约市外投资项目62个，正式合同额365亿元，完成市对区目标任务考核（360亿元）的101.4%。全区招商引资项目上报到位资金累计完成75亿元，完成市对区目标任务考核（72亿元）的104.2%。</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指标值	得分系数 (%)	指标得分 (分)	
	推介会次数	次	20	8	20%	20	
	宣传资料	册	10	5000	10%	10	
	参加招商活动	人/次	35	500人 /280次	35%	30	
	协议引资、到位资金考核	亿元	35	350亿元 /70亿元	35%	30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无

3.关于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綦江区 2021 年招商引资项目绩效目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全年实现招商引资协议资金 380 亿元，项目到位资金 70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 45 亿元。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重点用于兑付上一年度招商引资工作考核以及招商引资外出宣传、推介活动等会务费、资料费、宣传费等。专项资金为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2021 年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430 万元，实际使用 293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68.1%。主要产出和效果：1、兑付上一年度全区招商引资考核经费，鼓励各责任单位重视招商引资工作；2、在沿海及重要经济城市开展招商推介活动，参加市级部门组织的招商活动，组织区政府开展“三集中”活动。3、实现全年招商项目签约 380 亿元，到位资金 72 亿元。

2021 年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项目整体项目的绩效评分为 80.72 分，按照评价级别设置标准，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论为“中”。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

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 工资福利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 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 商品和服务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 其他资本性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 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023-48880826